

2026年
清远市清新区土地储备中心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清远市清新区土地储备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清远市清新区土地储备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承担全区土地征收、收回收购及土地开发工作；承担用地报批组卷工作；负责储备土地供应工作；负责土地整理、复垦及补充耕地项目实施工作；受委托区财政性资金支出的各类土地、矿产资源、房屋用地面积测绘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有一个下属单位，名称为：清远市清新区土地整理开发中心。部门预算为清远市清新区土地储备中心和清远市清新区土地整理开发中心的汇总预算。本部门下设综合股、土地储备股、土地开发股、用地报批股、财务股。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清远市清新区土地整理开发中心。下属单位独立编制预算、经本中心单独批复、独立公开预算，均已在下属单位公开专栏独立公开。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9,148.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62
		九、卫生健康支出	28.7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8,331.84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7.12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46.16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9,148.49	本年支出合计	29,148.49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9,148.49	支出总计	29,148.49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9,148.49	816.65	28,331.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新区土地储备中心	28,879.13	547.29	28,331.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新区土地整理开发中心	269.36	269.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0.01尾差。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9,148.49	761.15	28,387.3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62	134.6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62	134.62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32	35.3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20	66.2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10	33.1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76	28.7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76	28.76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76	28.76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331.84	0.00	28,331.84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8,331.84	0.00	28,331.84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2,648.90	0.00	22,648.9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4,515.60	0.00	4,515.6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67.34	0.00	1,167.34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7.12	451.62	55.5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07.12	451.62	55.50	0.00	0.00	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507.12	451.62	55.5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6.16	146.1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6.16	146.1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09	60.09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203	购房补贴	86.06	86.0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0.01尾差。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816.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8,331.84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62
		九、卫生健康支出	28.7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8,331.84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7.12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46.1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9,148.49	本年支出合计	29,148.49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9,148.49	支出总计	29,148.49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16.65	761.15	55.5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62	134.62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62	134.62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35.32	35.32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20	66.20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10	33.10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28.76	28.76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76	28.76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28.76	28.76	0.00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7.12	451.62	55.50
[22001]自然资源事务	507.12	451.62	55.50
[2200150]事业运行	507.12	451.62	55.5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46.16	146.16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46.16	146.16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60.09	60.09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86.06	86.06	0.00

注：本表根据本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0.01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761.15
[301]工资福利支出	691.33
[30101]基本工资	156.80
[30102]津贴补贴	86.06
[30103]奖金	97.34
[30107]绩效工资	162.97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6.2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33.1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76
[30113]住房公积金	60.09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4.50
[30201]办公费	3.76
[30204]手续费	0.03
[30207]邮电费	1.24
[30213]维修（护）费	0.40
[30216]培训费	0.30
[30228]工会经费	10.7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07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32
[30302]退休费	35.32

注：本表根据本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0.01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55.5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5.50
[30227]委托业务费	10.5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00

注：本表根据本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0.01尾差。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10.00	10.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1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0.01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8,331.84	0.00	28,331.8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331.84	0.00	28,331.8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8,331.84	0.00	28,331.84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2,648.90	0.00	22,648.9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4,515.60	0.00	4,515.6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67.34	0.00	1,167.34

注：本表根据本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0.01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761.15	761.15	761.15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新区土地储备中心	495.09	495.09	495.09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464.53	464.53	464.53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0	20.80	20.8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6	9.76	9.76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新区土地整理开发中心	266.06	266.06	266.06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226.80	226.80	226.8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70	13.70	13.7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56	25.56	25.56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0.01尾差。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8,387.34	28,387.34	55.50	28,331.84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新区土地储备中心	28,384.04	28,384.04	52.20	28,331.84	0.00	0.00	0.00	
2021年度清远市清新区现有耕地提质改造项目	200.00	200.00	0.00	200.00	0.00	0.00	0.00	通过土地平整工程、土壤改良工程、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农田防护与生态保持工程，完成对1600亩原有耕地进行提质改造成水田，产生新增水田指标1000亩-1700亩。新增水田指标可用于耕地占补平衡，耕地进出平衡等，从而产生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等。
2022年度清远市清新区现有耕地提质改造项目	200.00	200.00	0.00	200.00	0.00	0.00	0.00	通过土地平整工程、土壤改良工程、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农田防护与生态保持工程，对1954亩原有耕地进行提质改造成水田，产生新增水田指标约1500亩。新增水田指标可用于耕地占补平衡，耕地进出平衡等，从而产生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等。
土地出让前期费用	515.60	515.60	0.00	515.60	0.00	0.00	0.00	对土地出让前期进行价格评估、核发规划条件指标、进行土壤污染调查、发布挂牌出让公告，待土地成交后，根据税法要求，各自承担印花税，为推进我区土地供应工作，促进我区经济发展，提高土地节约集约利用。
清新区现有征地收储项目	17,580.30	17,580.30	0.00	17,580.30	0.00	0.00	0.00	结合我区2025年土地储备计划，实施8个镇场征地收储工作，为我区“工业强区”等产业用地提供保障，增加就业机会，提高居民的生活水平。
土地收储前期费用	570.00	570.00	0.00	570.00	0.00	0.00	0.00	开展我区2026年编制成片开发方案、土地征收风险评估、土地管护、围蔽、清场工作，增加土地收储量。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土地开发其他前期费用	430.00	430.00	0.00	430.00	0.00	0.00	0.00	出具城镇建设用地占用耕地耕作层土壤剥离再利用方案，及聘请第三方技术单位增加宅基地组卷批次，为土地出让做好前置准备工作。
清新区历史及其他征地收储项目	5,068.60	5,068.60	0.00	5,068.60	0.00	0.00	0.00	秉承诚信原则，及时支付历史征地资金，解决历史遗留问题，维护社会安定。
清远市清新区补充耕地整改项目	500.00	500.00	0.00	500.00	0.00	0.00	0.00	对国家补充耕地核查认定不实地块进行整改，形成耕地指标，缓解我区耕地指标紧缺难题，达到耕地占补平衡目的。
日常运行缺经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日常经费主要用于日常办公设备的购置；电脑设备的维护；职工伙食费、体检费、节日慰问费；从而加强办公设备的维护，延长办公设备的使用年限，提高办公经费的高效使用，节能减排，提高员工满意度。
用地报批费用	3,000.00	3,000.00	0.00	3,000.00	0.00	0.00	0.00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建设用地的报批技术服务，缩短用地报批的周期，确保项目能够及时获得土地使用权。
专业技术聘员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我中心为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现因3名业务骨干考公离职，导致土地出让、收储、综合股岗位人员配置不足，严重影响工作开展，现经区政府同意聘请2名技术人员，能确保更优质、更高效地完成工作，并为我区创造更多的土地资源要素。
后勤服务保障经费	7.20	7.20	7.20	0.00	0.00	0.00	0.00	项目经费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保障正常运行。
2025年度清远市清新区耕地集中整治区建设项目	267.34	267.34	0.00	267.34	0.00	0.00	0.00	为落实耕地占补平衡政策，2025年度我区通过耕地集中整治区完成1500亩新增耕地任务，项目以镇为单元分为七个子项目，由子项目地块所在镇政府作为实施主体。项目建设完成后，预计新增耕地1835亩。
清远市清新区土地整理开发中心	3.30	3.30	3.30	0.00	0.00	0.00	0.00	
后勤服务保障经费	3.30	3.30	3.30	0.00	0.00	0.00	0.00	项目经费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保障正常运行。

注：本表根据本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0.01尾差。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9,148.49万元，比上年减少2,161.02万元，下降6.9%，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同比缩减，导致整体收入预算规模相应下降；支出预算29,148.49万元，比上年减少2,161.02万元，下降6.9%，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同比缩减，导致整体支出预算规模相应下降。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0万元，比上年减少2.5万元，下降20%，主要原因是财政坚持厉行节约、过紧日子的要求，从严从紧压缩三公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万元，比上年减少2.5万元。）比上年减少2.5万元，下降20%，主要原因是财政坚持厉行节约、过紧日子的要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的预算标准比上年减少0.5万元/台，3台车减少1.5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

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3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3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23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55.48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5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没有购置固定资产计划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10.5万元，比上年增加10.5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后勤服务保障经费。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